

##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合作意向概述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甲方”）于2014年8月26日与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洁”、“乙方”）及其股东贡瑞林、张丽韞、赵新利签署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，就共同开展LNG加气站、液化工厂、汽车改造厂等项目达成合作意向。

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双方意向性约定，公司需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。

本次协议的签署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 二、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基本注册信息

公司名称：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法定代表人：张勇军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天然气液化厂、加液站、压缩天然气母站、加气子站的筹建及其技术服务；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；机油销售。

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，其经营的项目涉及液化天然气处理厂和液化天然气加气站，现运营乌兰察布市卓资县十八台镇 LNG 加气站一座。

## 2、股权结构

序号	股东姓名	出资额	持股比例
1	贡瑞林	1000 万元	50%
2	张丽韞	300 万元	15%
3	乌兰察布市华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	300 万元	15%
4	呼和浩特通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200 万元	10%
5	张勇军	100 万元	5%
6	赵新利	100 万元	5%
总计		2000 万元	100%

## 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1、合作原则

优势互补、互利共赢、长期合作、共同发展。

### 2、合作目的

通过在资本和技术等层面的合作，在国内实现下述合作内容，完成国内整体长远布局，获得长期良好稳定的投资回报，实现互利共赢，共同发展。

### 3、合作内容

(1) 乙方的股东贡瑞林、张丽韞、赵新利拟出让其合计持有的70%安洁股权给甲方，甲方同意收购乙方股东出让的股权。其他股东承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(2) 双方同意开展 LNG 加气站领域的合作。

(3) 双方同意开展兴和县车辆改造厂的合作。

(4) 双方同意开展察哈尔工业园区液化工厂的合作。

(5) 双方同意开展 LNG 业务外的其他领域合作，以谋求公司多元化的发展。

#### 四、合作对公司的影响

协议约定的合作事项尚处于筹备阶段，不会对公司当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。如双方合作事项能够顺利开展，可以充分发挥双方在各自专业领域的优势，将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、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，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，合作事项尚待进一步协商和落实，其具体实施进度和合作内容存在不确定性。关于协议后续事宜，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备查文件:

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